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对外投资相关事宜，拟与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国开发展基金系列公司等共同出资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拟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8,700 万出资，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29%；国开发展基金系列公司出资 7,500 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小额贷款公司管理团队持股公司重庆运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出资 1,800 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6%；关联方北京千方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12,000 万元，占合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的 40%。

该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因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该事项正在走所属注册地金融办审批流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公司 2016 年 1 月 8 日起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本次停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2.2 条的相关规定。

目前，上述事项已获得各投资方审批同意，但仍需要获得有关部门批复。为避免公司股价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事项发展，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以在指定报刊和网站的正式公告为准， 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9日